

证券代码：831832

证券简称：科达自控

公告编号：2022-038

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2 年 5 月 9 日 15:00—2022 年 5 月 10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

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除上述投票方式外，无其他投票方式。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832	科达自控	2022年5月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本公司聘请的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安燕晨律师、余丹律师。

（七）会议地点

山西省太原高新区长治路 227 号高新国际 B 座科达自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

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

(二) 审议《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了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

(三) 审议《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

(四) 审议《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22]007680 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21 年母公司实现归属于全体股东的净利润 19,246,824.84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按照以下方案实施利润分配：1、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 1,924,682.48 元。2、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 72,780,000 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的公司全体在册股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10,917,000.00 元（含税），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五) 审议《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22]007680 号《审计报告》” 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

报告》。

(六) 审议《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根据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七) 审议《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管理层在总结 2021 年实际经营状况、分析市场竞争态势、展望未来发展目标之后，制定出 2022 年的财务预算计划。

(八) 审议《关于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自 2016 年以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一直担任公司财务审计工作，服务期间，其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公司拟继续聘请其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九) 审议《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2 年独立董事薪酬确定标准为人民币 6 万元/年（含税），按月发放。

(十) 审议《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一) 审议《关于预计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与关联方中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生总额约为人民币 1500 万元日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拟与关联方签订产品购销合同和提供技术服务，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二) 审议《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 (www.bse.cn) 上披露的公司《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十三) 审议《关于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公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十四) 审议《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相关要求，公司结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按照公司治理有关文件的精神，严格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内容包括内部制度建设情况、机构设置情况、董监高任职履职情况、决策程序运行情况、治理约束机制等，并同时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进

行了核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十五) 审议《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公司《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四）；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9日9:00-17:00

(三) 登记地点：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高新国际 B 座一层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 227 号高新国际 B 座一层；2、邮政编码：030006；3、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任建英、183 3512 9818；郝富强 15835115052；传真 0351-7021780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